

◆ 品茗谈文

刘坤一题诗白云岩

张东吾

翻阅岳麓书社出版的《刘坤一集》，蓦然发现刘坤一作为清末“砥柱东南”的重要人物，不仅文治武功有口皆碑，而且诗文创作也颇有成就。在他质量颇高的六十多篇诗作中，竟有两篇是为白云岩而作。

白云岩即古宝庆十二景中的“白云蕉隐”，在今新邵县巨口铺镇境内，出名的不仅有风景，而且有香火。早在宋代便有高僧在此伐木开径，倚岩作寺，邑人去南岳烧香回来，据说要到这里烧了“回头香”才灵验。白云岩的名头摆在这里，能够吸引刘坤一两次到访并不意外。如果说有点意外的话，那就是刘坤一毕竟不是普通人，他有没有这样的时间和闲心。在晚清历史上，刘坤一可以说是一个高光角色，他以楚勇起家，长期担任两江总督，坐拥鱼米之乡，扼守南北要冲，在满清政坛举足轻重。但刘坤一的仕途并不平坦，曾于1881年遭到张之洞的参劾，“家居守拙，一瞬十年”，这也使得这位位高权重的大人物有充足的时间游走于家乡的山水名胜之间，留下脍炙人口的诗文佳作。刘坤一游访和题诗白云岩就发生在这一时期。

刘坤一第一次上白云岩是在1886年，这次游玩后他留下了纪游诗《中秋后四日游白云山寺》。诗歌由两首七律组成，其一曰：“秋日晶莹秋兴长，遨游初到白云乡。坡陀出没飞晴雨，村舍参差送夕阳。笼树炊烟时聚散，绕篱野菜半青黄。田家风味堪欣赏，随处逢人话稻粱。”描绘了他中秋节后趁晴日出游，途中遇雨，在白云铺乡间就餐的欢快情景。其二曰：“碧云深处梵王宫，遥指芙蓉第几重。石骨嶙峋秋雨滑，山容窈窕午阴浓。人争佞佛成浇俗，老欲逃禅笑乃公。久坐竟忘归路远，此身端在洞天中。”

描绘了白云岩碧云缭绕、佛殿巍峨，石骨嶙峋、山容窈窕，香火鼎盛、乐而忘返的洞天景象。诗里诗外，流露出作者热爱家乡山水，不恋功名富贵，安享太平、与民同乐的情怀。而从“人争佞佛成浇俗，老欲逃禅笑乃公”句看来，刘坤一视烧香拜佛为“浇俗”，可见他并不是一个迷信的人，他上白云岩显然不是奔着香火去的。

如果只是就诗意而言，你一定会觉得刘坤一的这趟白云岩之行是多么的畅快、惬意。当然，如果仔细些，你也许会发现刘坤一在诗中只描写了来路中的见闻，却对归途只字未提。莫不是归途不顺？确实如此，刘坤一的这次白云岩之行，可以说是乘兴而来，败兴而归，“因病遽返”。但从心理学角度来看，如果刘坤一途中突然病倒，那么他写诗时心情难免不受影响，笔调不可能那么轻松、欢快。因此，此诗很可能是刘坤一刚到白云岩时的即兴题诗，此时刘坤一兴致勃勃，尚未染病。

1888年初夏，刘坤一因“苦病兼苦雨”，在时隔近两年后再次出游白云岩，留下《初夏偕曾雨人携纪儿重游白云山寺百韵》一诗，诗题中提到的“曾雨人”是他的朋友，而“纪儿”则是他的嗣子刘能纪。这是一首长诗，全诗共100韵1000字，是目前发现的刘坤一最长的诗歌。长诗是很难写的，不仅难在形式，更难在内容。刘坤一敢于挑战百韵长诗，说明了他有着非同一般的诗歌功底和才华。刘坤一身居高位时，身边或许不乏捉刀之客，而在此落魄闲居之时，却最能见到他的真实才情。也正是因其困居在家，才使他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来创作和打磨这百韵长诗。可以想见，刘坤一如果不走仕途的话，他也许会成为一个很好的诗人。

刘坤一的这首长诗大体可以分为两个部

分，前67韵记述了他白云岩之行的所见所闻。根据诗中记载，此次游玩共历时三天，第一天从宝庆府城北渡资江西行至白云铺歇宿，第二天在白云岩游玩后赶到石马江歇宿就餐，第三天清晨从石马江起程回到宝庆府城。诗歌采用“移步换景”的方法，向人们展示了沿途的自然风光、风土人情、宗教习俗和农家生活。后33韵则是刘坤一在游玩后的所思所感，这也是他唯一一次以诗歌的形式，系统地回顾总结了他年轻时饱读诗书、科场不遂，转而投笔从戎、南征北战，终于位至督抚、造福一方的人生经历。而在诗歌最末，刘坤一不忘勉励他儿子刘能纪“努力追骅骝”，希望他像自己年轻时一样努力奋斗，有所作为。可以说，这首诗歌的基调是暖色调，是积极的，是进取的，是欢快的。

诗以言志，文以载道。刘坤一在诗中提到“停车问农父，言语殊悽悽”，这虽是轻轻一笔，却道出了刘坤一利用游玩的机会接近了百姓，了解了民生。可以说，失意中的刘坤一并没有灰心，没有丧志，他只是在蛰伏，在静静地积蓄着力量。而诗中“衔结已无期，寤寐徒悵惘”更是语意双关，不仅有希望报答父母恩情之义，也暗含着希望报答朝廷恩情之心。毕竟刘坤一此时还不到六十岁，且为继母守丧期限将满，或许他心里还残存着一份期待朝廷起用自己、再次出山的希望呢。

两年后，六十岁的刘坤一果然再次出山，第三次就任两江总督。从此他再也没有时间游访白云岩，也再也没有留下和白云岩有关的诗文。

(张东吾，新邵县人，有作品入选《原上草》《芙蓉国》《芙蓉花开》《礼赞人防》等多种选本)



◆ 邵阳诗韵

仕途违我且归隐 (外一篇)

刘宝田

仕途不得意有种种情况。一是不耐官场繁冗，不愿“为五斗米折腰”，“舟遥遥以轻颺，风飘飘而吹衣”，挂印“归去来兮”，陶渊明一类也。一是朝廷不用，只有“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李太白一类也。一是惹恼权贵，看破红尘，弃官归去，隐居田园，曾福仲之类也。

曾福仲，元顺帝元统初年(1333)应征赴京都任太常博士。其人刚正不阿，触怒王室大臣，被贬为潭州(今长沙)录事，从正七品降为九品州郡抄写文书的小吏。但其秉性不改，又与蒙族官员发生矛盾，一年后愤而退隐。他本江西泰和人，但却不返故里，而是西行迁居至邵阳东乡老君塘，成为邵东太平曾氏之始祖。他作有二诗以明心迹。其《留别同僚》是贬潭州时告别京中一起被“应征”的同事的：“共应征书入帝乡，忽惊把袂别河梁。匡庐对月空相忆，只觅飞鸿寄一行。”

河梁，桥梁。《列子·说符》：“孔子自卫返鲁，息驾乎河梁而观焉。”汉李陵《与苏武》诗云：“携手上河梁，游子暮何之？”于是，河梁后世用为送别之地的代称。倏忽之间，我们就揖袖告别了。第三句点明自己来自江西，匡庐忆我，我忆匡庐，应征“入帝乡”的热情、志趣，乃至初心，都已成“空”，只想寻得一行大雁，替我传书故乡父老。蕴藉含蓄，欲说还休，但失意之歉歉，盈于字行和韵律之中，读之令人感慨怆然。

其二《离潭州口占》是退而致仕归隐途中或至老君塘后所作。此时，他已决然毅然躬耕田园、放浪山水，心无顾忌，出词便不再隐匿情绪：“室暗庭昏风雨侵，恶奴诋谩更惊心。弃城西去寻芳甸，绿水青山放浪吟。”

第一句以自然情状喻官场昏暗的生存环境，第二句笔若怒管呼啸而喷，直呼“恶奴”。从“诋谩更惊心”语中，可以捉摸到当时斗争的激烈，“恶奴”言行的卑劣污浊，不堪与之伍。道不同不相为谋，仕路违我，我又何求？且寻“芳甸”归去，与青山绿水相守，明月清风为伴，不亦可乎？亦不亦乐乎？“当时明月在，曾照彩云归。”只是曾公这一朵彩云何以不归“匡庐”，而降临于邵阳这一片心中的“芳甸”呢？因为在这“芳甸”里，可以任性吟咏绿水青山。

县官留诗广惠桥

广惠桥，全称“尚礼广惠桥”，位于今绥宁县寨市西河之上，明称通济桥，清名万年桥，今呼西河桥。原桥已毁，2012年重修，为风雨廊桥，典雅恢弘。

元武宗至大二年(1309)，绥宁知县冯立之《尚礼广惠桥》诗云：“滩复滩分千里溪，野红幽绿各芳菲。乘闲得附僧儒榻，一霎身清胜浴沂。”

桥建于西河之上，两岸红绿肥，野花自由开放。了却衙门公事，在桥中几榻，或坐或卧，俗虑尽消，尘嚣顿洗，胜过沐浴在沂水之中，神清气爽，飘飘然有羽化而登仙之轻松惬意。《论语·先进》：“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这是曾皙对孔子自白其志之语，后来以浴沂比喻一种高尚的情怀。故林和靖《溪上春日》云：“独有浴沂遗想在，使人终日此徘徊。”浴沂清怡，忘了归去。

后来，达努花赤任绥宁县掌印官时，亦有同题诗作：“微渺长江不记春，民无病涉喜于今。风回墙角铃音碎，日正波心江影湛。翠栋峥嵘新德考，折碑突乃会知音。摩挲苍藓临清及，要有高人赋后吟。”

微渺者，微茫也，隐约模糊的意思。达鲁花赤，北方人。长江者，江南也。模模糊糊，到江南不知多久了。不知多久者，日子容易过，因为“民无病涉”，轻松愉快。“病”者，应当指“痛苦”，老百姓不涉痛苦，暗说政治清明，颇有自矜自喜之得。所以，清幽自在，闲听廊桥上传来的风铃之声，且乘兴漫步河桥，只见日映波心，明丽晶莹。湛者，本义相信的确，此处应作真切、清晰理解吧。廊桥斑斓流彩，令人感念德高望重的前人。德考，德行高迈的父亲，亦有用代前贤的。新者，开始，生出。折碑，本是断碑，于诗意不通。廊桥上有碑，列有捐建者姓名，或纪建桥其事。理解为因碑折腰，也有生涩、勉强之感。折，有封土为祭之意。《礼·祭法》：“瘞理于泰折，祭地也。”在此处，折应有恭敬意吧。恭谨立于碑石之前，突然有际遇知音之感。抚摩着碑铭上的苍苔，真希望前有贤哲，后有高人。一碑一桥，不忘前人之德；思古及今，但望后继踵，真古仁人之心矣！

古村黄昏

易江波 摄



◆ 史海钩沉

蔡锷与小凤仙关系的历史真相(下)

周玉清

我们知道，蔡锷是个能观透大势，深谋远虑，做事极审慎且果断之人。从1913年7月12日起，当国民党人李烈钧在广西、陈炯明在广东、许崇智在福建、蒋翊武在湖南、熊克武在重庆分别宣布独立讨袁时，蔡锷持反对态度。他对袁世凯还抱有希望，或者说他没有看清楚袁的真实面目。但是，当袁世凯指使杨度等人组织“筹安会”，公开鼓吹复辟帝制，同时导演各省所谓“请愿代表”，向参议院递呈《变更国体请愿书》时，蔡锷彻底认清了袁的面目，决心坚决反袁，为四万万同胞争人格。蔡锷多次与其老师梁启超密商，认为发动护国一役势在必行。

1915年8月15日，蔡锷深夜乘火车到天津与梁启超见面，就尽快开展反袁斗争的战略战术问题作了周密策划，并向周钟岳交待了诸多行动步骤的细节。同年10月14日上午，京畿军政执法处排长吴宝璠率五名士兵闯入蔡锷住宅搜查(蔡上班不在家)，声称持有大总统令，查封何姓盐商寄存之赃物，结果一无所获。周钟岳遵嘱将与云南来往的书信文电悉数转移。周钟岳回忆，查封后某一天，蔡愤慨地对周说，是陕人路某向公府告密，说云南反对帝制，蔡锷也信件往来参与其中，致使私寓遭查封。蔡锷出走天津后，声称自己有病需要医治，并

住进了天津共和医院。离京前嘱咐周钟岳随后把文件、电报及密码本等送到天津。16日，周钟岳遵安排到天津与蔡锷密晤，然后返京。19日，周钟岳在北京接到蔡锷电话，告知他即将登上日本客轮“山丸号”去日本。周钟岳按先前商量的步骤，以蔡锷的口吻写了一份因病请假的报告呈送袁世凯，以延缓袁世凯封锁口岸的时间。袁不明其中密情，立即回电蔡锷，催他回北京疗养。此时蔡已远走日本。蔡锷与周钟岳所演“双簧”圆满成功。

那么，蔡锷出走北京到天津的具体情况到底是什么？当蔡锷成了再造共和的大英雄以后，博名邀功者众多。任职交通部的曾鲲化、澳大利亚驻华记者瑞纳都称自己是策划者和实操者。小凤仙更是借梯上楼，默然社会上塑造她深明大义、有勇有谋、有胆有识的侠女形象。其实都缺乏事实依据。研究这个问题的学者曾业英认为，当事人、黎元洪的亲信哈汉章在《春耦笔录》里的记述最为合理可信。蔡锷成功摆脱袁世凯的控制而到达天津，除事先与梁启超、周钟岳等人策划外，打掩护的是蔡锷的同学哈汉章、刘成禺、张绍曾，护送者当然是李鸿祥等人。1915年11月10日，哈汉章祖母80寿诞，在钱粮胡同“聚寿堂”大宴宾客。蔡锷赴宴，并约上几个人“聚博终夜”。

第二天早晨还没到上班时间，蔡锷便来到位于新华门内的大元帅统率办事处，让人感到是袁世凯要召见他，他提前赶到了。接着又当着众人之面，佯装打电话给小凤仙，约她中午十二点半一起吃饭。因此，那些监督蔡锷的便衣们便放松了警惕。趁便衣们不在身边，李鸿祥等人便簇拥着蔡锷去了前门火车站，搭上了去天津的火车。

蔡锷成功逃脱，哈汉章参与策划的嫌疑最大，“从此宅门以外，逻者不绝”。刘成禺、张绍曾责任次之，也在被监控之列。小凤仙因有邀饭之举，侦探盘詰终日，不得要领。因为小凤仙并没有接到蔡锷电话，所以她根本不知情。既然什么情况都不知道，“小凤仙坐骡车直奔丰台火车站，车内掩藏松坡”之说纯属子虚乌有。

在当时的政治背景下，哈汉章等人也参与了对小凤仙的美化宣传。其目的在于遮人耳目，开脱自己，以免牢狱之灾。后来的文学作品美化小凤仙，是为了图书的销量和影视的收视率，逐利而已。

历史事实表明，小凤仙只是一个经历坎坷的普通人，一个唱歌好听的普通妓女。如果说有功，就是小凤仙自觉不自觉地成为了蔡锷与袁世凯“智斗”的人设道具。从逻辑上分析也是如此。小凤仙的年龄、经历，以及她的知识和政治水平，决定了蔡锷与她的交往，没有也不可能有家国大义的共同语言。从另一方面讲，蔡锷是何等深沉谨慎之人，怎么可能向她倾吐关系到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的心曲？如果把蔡锷与小凤仙的关系看成是“惊世之恋”，那就不仅是一个“美丽的误会”，而且严重违背了历史事实。